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

(中)应急责改〔2019〕128号

中宁县华源有限公司:

经查, 你单位存在下列问题:

1. 风机叶片未安装防护罩
2. 变频风机XL-2电源柜无底盖板, 未
3. 天车吊维修高空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
4. 物料堆放仓库限高标识不规范, 须重新制作
5. 维修车间墙体配电线缆未设置电源总保护
6. 物料堆放区域地面电缆拖挂紊乱, 不牢

(此栏不够, 可另附页)。

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-6项问题于2019年8月31日前整改完毕, 达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定的要求。逾期不整改或达不到要求的, 依法给予行政处罚; 由此造成事故的, 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。

如果不服本指令, 可以依法在60日内向中宁县人民政府或者中卫市应急管理局申请行政复议, 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向中宁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, 但本指令不停止执行, 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。

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(签名): 石小叶 证号: 640500014

成林海 证号: 64050076

被检查单位负责人(签名): 王建东



2019年8月16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, 一份交被检查单位。

共1页 第1页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整改复查意见书

中宁(宁)应急复查字〔2019〕第(128)号

中宁县宁华工贸有限公司:

本机关于2019年8月16日作出了《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》的决定[(中宁)应急责改字〔2019〕第(128)号],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查,提出如下意见:

1. 1#窑鼓风机传动轴未装防护罩 已整改
2. 1#窑鼓风机XL-2电源柜无底卸盖板 已整改
3. 天车检修高空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 已整改
4. 物料传送走廊限高标识不清楚,须重新制定 已整改
5. 维修车间墙体西配电箱线头裸露,无漏电保护 已整改
6. 物料堆放区低压配电柜底 固定不牢 已整改.

被复查单位负责人(签名):孟建生

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(签名):聂军叶 证号:64050014

成小鹏 证号:64050076

应急管理部(公章)

2019年9月20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,一份交被复查单位。